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 案號 |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 結案情形 |
|-------------------|---|--|
| 101 內調 0081 |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1.衛生福利部於 102 年 9 月至 12 月間共召開 1 場「遊民服務暨居住議題」公聽會及研商「遊民定義暨服務措施」會議、「促進遊民就業暨居住權益」研商會議及研商「促進遊民居住權益」會議等 3 場研商會議，聽取及蒐集各方對遊民業務之具體建議。2、衛生福利部為研擬遊民分級分類輔導服務策略之可行性，委託國立台灣大學鄭麗珍教授進行「建構我國遊民分級輔導整合性服務評估研究」，於 103 年 8 月 30 日研究完成。依據該委託研究報告，建議發展以「居住脆弱性」為評估基準的分級分類個案管理介入模式，在居住資源上，提供三種不同需求急迫性的居住資源，並根據相對脆弱性的強度與多重性，訂出分級分類的個案管理服務。3、有關調查意見二遊民輔導業務相關預算偏低乙節，衛生福利部已將「遊民輔導業務年度經費編列之合理性」納入社會福利績效考核指標；有關調查意見三遊民輔導人力不足，該部已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地方政府及社會福利團體增加聘僱遊民社工人力，101 年度補助 26 人，102 年度補助 27 人，103 年補助 30 人，期望透過補充專業社工人力，強化遊民之輔導工作，其中臺北市、臺中市、基隆市、新竹市、嘉義縣等縣市已增加遊民輔導人力；有關調查意見五護送疑罹患精神疾病遊民就醫，該部已請各地方政府社政、衛政聯合訪視個案方式進行，並彙整處理精神病人問題之連絡窗口資料供社政單位參考，每半年更新一次，提供諮詢專線供一線處理人員諮詢。</p> | 內政及少數民族、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104.05.07 第 5 屆第 10 次聯席會議決議：結案存查。 |